

# 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 115 年幼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實施計畫

## 壹、目的

- 一、增進幼童軍團領導人員探討童軍運動的原理及方法，俾於掌握世界童軍運動政策方向。
- 二、透過戶外露營活動和團體生活體驗，研議團務行政推動及精進活動領導技巧。
- 三、藉由理論與實務之探討歷程，培育童軍教育專業領導人才，共同推廣童軍運動。

##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童軍會
- 三、協辦單位：教育部陽明山童軍露營場

## 參、訓練時間：採兩階段露營方式辦理。

- 一、第一階段：115 年 3 月 13、14、15 日(星期五、六、日)  
(3 月 13 日報到時間為 08:00，第一階段離營時間 3 月 15 日約 17:00-17:30)
- 二、第二階段：115 年 3 月 21、22 日(星期六、日)  
(第二階段需提前於 3 月 20 日 19-20 時報到，小隊協力恢復營地建設，晚餐請自理。第二階段離營時間 3 月 22 日約 14:00)

## 肆、訓練地點：教育部陽明山童軍露營場(臺北市北投區竹子湖路 1-10 號)

(交通方式：請盡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可從捷運台北車站、劍潭站、北投站、石牌站等搭乘公車到陽明山國家公園第二停車場後，步行約 10-15 分鐘可抵達營地。因營地車位有限，如開車者屆時得請學員預先成立之 LINE 群組，彼此聯繫共乘為宜)

## 伍、參加對象及人數：

- 一、本市各級中小學童軍教育人員及社會上熱心童軍運動之成人，品德高尚，身心健康，樂意為推展童軍運動奉獻心力者。
- 二、年滿 20 歲，已完成「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或「稚齡暨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獲頒結業證書滿 6 個月以上，並辦妥 115 年三項登記之服務員者，始得報名。
- 三、本期訓練招收人數預計 32 人。

## 陸、訓練內容：依據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木章訓練課程(第 27 屆第 1 次訓練委員會通過(2022.10.08)0210 版)

## 柒、經費

繳費方式 訓練名稱	現金或銀行轉帳繳費	郵政劃撥繳費	備註
幼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	4,300 元整	4,320 元整	總會國家研習營規費、伙食費、保險費、教具材料費、訓練用品費、紀念品、雜支等

## 捌、報名及繳費方式

- 一、報名辦法：參加人員即日起請線上填寫表單報名(表單網址 <https://reurl.cc/XaA9x7>)
- 二、填寫完畢後請將個人電子郵件信箱收到之套印報名表列印紙本，交由所屬童軍單位推薦人簽章，並於 115 年 1 月 31 日(星期六)截止日前將核章報名表傳真或 EMAIL 臺北市童軍會，暫不繳交報名



費，俟確認成班錄取，再行通知繳費。

三、每一團如同時報名 2 名服務員以上，請推薦人自行排定參加順位，並註記於報名表上。

四、本活動如報名人數額滿即提前截止報名，由本會通知錄取人員繳費。

五、錄取者由本童軍會通知繳費，請於 3 日內完成繳款。繳款方式請至本會繳交【現金】或【跨行轉帳】或【郵政劃撥】。戶名：臺北市童軍會，帳號 19031648。

(一)【跨行轉帳】銀行代號：700（郵局）轉帳帳號：07000010-19031648。

(二)【郵政劃撥】：請自付劃撥每筆手續費 20 元，即劃撥單上填寫 4,320 元。劃撥單請寫上參加人員團次、團名、參加訓練、姓名。

★繳完款後請務必將收據或轉帳截圖回覆臺北市童軍會 Email 信箱，以利核實。

六、報名程序：以繳完報名費始完成手續，並予編隊參加受訓，不以報名表繳交順序為依據，完成報名後再寄發報到須知。

七、本會電話：(02) 2740-6110、2740-6113，E-mail：[taipei.scout@msa.hinet.net](mailto:taipei.scout@msa.hinet.net)

會址：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 23 巷 9 號 3 樓。

#### 玖、退費辦法

一、如活動前七天因故不克參加可退費，但需扣除行政費用 10%。

二、活動前（含）六天至活動結束，恕不退費。

三、當天報到時因發燒或測量額溫超過 37.5°C 者，不得參加營隊、可辦理退費，但須扣除行政費用 10%及已發生之費用。

四、報到當天若因個人染上傳染性疾病，無法報到時先行電話告知，事後需提供醫師診斷證明（發病時間須在營隊期間內）可退費，但須扣除行政費用 10%及已發生之費用。以上退費需於營隊結束後 2 星期內辦理退費手續，逾期恕不退費。

#### 拾、注意事項

一、訓練期間採露營方式進行。

二、參加學員需穿著標準童軍制服及自備個人裝備用品（報到時請著標準童軍制服：卡其色上衣及綠色長褲，如穿著短褲需搭配長襪及襪穗，請逕洽總會童軍文物供應中心購買）

三、營帳、炊事帳、小隊箱、炊具及各項訓練器材均由營本部提供。

四、課程與考核

(一)訓練內容：以研習童軍理論，探討領導方法為主。

(二)訓練方法：以講授、研討、示範、實作為主，以小隊合作、生活考核評鑑為輔。其內容依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規定之課程實施之。

(三)參加學員於訓練期間能熱心學習完成課程者，給予結業證書。訓練期間凡因事、病假或其他原因請假獲准中途離營者（時數不超過 1/3），需擇期補訓未完成之課程，經認可後始發給結業證書。

五、報名本訓練活動即代表同意提供報名表內填寫之個人資訊供主辦單位辦理本次訓練之用，並同意主辦單位得使用於本次訓練中所拍攝包含參加者之影像（靜態與動態）作為童軍運動推廣（包含網頁、社群網站、出版品…等）及紀錄，並與本次訓練之工作人員、參加者共同分享教材製作與非商業使用。不同意者請勿報名。

拾壹、主持人：吳世平 團長（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訓練員）

拾貳、本計畫經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